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 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 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事项 公告如下:

一、对外捐赠事项概述

为支持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进一步推进生态恢复建设,改善人 居环境,促进地方高质量发展,公司于近期与杭锦后旗人民政府签订《捐赠协议》 ,自愿向杭锦后旗人民政府捐赠人民币2,110.00万元,并将款项支付至杭锦后旗 园林绿化服务中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 等相关规定,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,不涉及关联交易,也不构 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需提交股东会审 议。

二、捐赠对象的基本情况

杭锦后旗园林绿化服务中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12152827461261211L

负责人: 苏宝瑞

注册资金: 534.3万

成立日期: 2024年3月4日

登记管理机关: 杭锦后旗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

住所: 杭锦后旗陕坝镇果树巷

业务范围: 完善街道绿化工作,提供休闲场所,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。维 护街道绿化及街头景点公用设施,加强公用绿化管理,植物载培、引种与苗木养 护等。

三、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体现。捐赠资金来自公司自有资金, 捐赠事项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,不影响公司正 常生产经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